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各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之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2)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GD 粵海證券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發出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7頁。

獨立財務顧問粵海證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發出載有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8至第29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十八至二十二號海濱廣場一座九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9至第40頁。隨函亦附奉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盡快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列印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隨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頁<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聯交所創業板特點

創業板之成立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或會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始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富經驗之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確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是在聯交所營運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7
粵海證券函件	18
附錄 – 一般資料	3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39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佈」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更新持續關連交易刊發之公佈
「全年上限」	指	交易的全年最高總值
「聯繫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可經不時修訂)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創業板上市
「關連交易」或 「持續關連交易」	指	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中擬進行的交易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或左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確認及／或追認持續關連交易及其他事項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粵海證券」	指	粵海證券有限公司，獲聘就關連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的獨立財務顧問；及一間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買賣)、第4類(證券諮詢)及第6類(企業融資諮詢)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梁學濂先生及 Thaddeus Thomas BECZAK 先生組成的董事會獨立委員會
「獨立股東」	指	除星空傳媒及其聯繫人士以外的本公司股東
「獨立第三者」	指	與(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關連；及(ii)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者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可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News Corporation」	指	The News Corporation Limited，星空傳媒的最終控股公司
「新衛視服務協議」	指	衛星電視與鳳凰香港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衛星電視向本集團提供技術及行政服務、訂購推廣服務以及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等多項服務
「原衛視服務協議」	指	衛星電視與鳳凰香港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五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衛星電視向本集團提供技術及行政服務、廣告銷售服務、訂購推廣服務及購買解碼器服務等多項服務
「鳳凰衛視中文台」	指	由本集團經營並以亞洲、東南亞、澳洲及中東觀眾為目標的一般娛樂電視頻道
「鳳凰衛視歐洲台」	指	由本集團經營並以歐洲華人觀眾為目標的一般娛樂電視頻道
「鳳凰衛視資訊台」	指	由本集團經營並以亞洲、東南亞、澳洲、中東及北美洲觀眾為目標的新聞電視頻道
「鳳凰香港」	指	鳳凰衛視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鳳凰電影」	指	鳳凰衛視電影台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鳳凰衛視電影台」	指	由本集團經營並主要以中國大陸觀眾為目標的電影頻道
「鳳凰衛視美洲台」	指	由本集團經營並以北美洲華人觀眾為目標的一般娛樂電視頻道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STAR Filmed」	指	Star TV Filmed Entertainment Limited，News Corporation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衛視服務協議」	指	衛星電視與鳳凰香港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就衛星電視向鳳凰香港提供技術及行政服務、廣告銷售服務、訂購推廣服務及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等多項服務而訂立之協議及衛星電視與鳳凰香港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就更新基於服務器之傳輸操作及災難復原服務而訂立之補充協議
「衛視電影協議」	指	STAR Filmed與鳳凰電影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五日就授出非獨家許可而訂立之協議，可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十年內在中國之鳳凰衛視電影台以非標準電視形式播放一系列若干電影
「衛星電視」	指	衛星電視有限公司，星空傳媒的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釋 義

「豁免」	指	聯交所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就招股章程內「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一節所述的非豁免關連交易，而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股東批准規定
「星空傳媒」	指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前稱STAR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約37.53%權益，為本公司的初期管理層股東和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星空傳媒為News Corporation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2)

執行董事：

劉長樂 (主席)

崔 強

非執行董事：

張鎮安

張新兵

Michelle Lee GUTHRIE

劉禹亮

許 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Thaddeus Thomas BECZAK

梁學濂

羅嘉瑞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紅磡

德豐街十八至二十二號

海濱廣場一座九樓

敬啟者：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公佈，董事謹此尋求獨立股東批准新衛視服務協議及其建議全年上限連同衛視電影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

本通函旨在提供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資料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資料，並尋求獨立股東批准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A. 新衛視服務協議

背景

自本集團於一九九六年三月推出首個頻道以來，衛星電視一直為鳳凰香港提供技術及行政、頻道訂購推廣、廣告銷售及解碼器購買服務。上述服務之詳情及原衛視服務協議載列於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一節。原衛視服務協議及有關上述服務之豁免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到期。衛視服務協議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簽訂，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到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鳳凰香港與衛星電視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以確保服務之持續性。

日期：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訂約各方： (1) 鳳凰香港
(2) 衛星電視

年期： 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開始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條件： 獨立股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批准、確認及／或追認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倘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衛星電視與鳳凰香港可能書面同意之較後日期或之前獲履行，則新衛視服務協議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或訂約各方同意之較後日期終止，而此後訂約各方在新衛視服務協議項下之所有權利及義務將停止及終結。

新衛視服務協議包括之服務

1. 技術及行政服務

a. 服務詳情

衛星電視須向鳳凰香港提供以下服務：

- (i) 數碼轉發器容量；
- (ii) 向上傳輸服務；
- (iii) 向下傳輸服務；
- (iv) 訂戶管理服務；
- (v) 播放服務；
- (vi) 數位視頻廣播服務；
- (vii) 編播／網絡編播服務；
- (viii) 製作支援服務；
- (ix) 資訊系統／一般資訊科技支援服務；
- (x) 工程支援服務；
- (xi) 辦公室設施及行政；及
- (xii) 更新傳輸操作系統及災難復原服務（統稱「技術及行政服務」）。

鳳凰香港可於發出介乎十二個月至一個月之通知期後終止技術及行政服務。然而，倘鳳凰香港擬委任第三者提供與所終止服務相同或大致相若之服務，則鳳凰香港應向衛星電視發出通知，以便衛星電視可提供與該第三者相若之條款，惟倘衛星電視未能按至少與該第三者所提出之同樣優惠條款提供有關服務，則鳳凰香港屆時可與該第三者訂立協議。

此外，鳳凰香港可不時要求衛星電視提供與現有頻道及／或本集團將不時經營之其他衛星電視頻道有關之額外服務（上述所指定服務以外之服務）。衛星電視應採用一切合理努力滿足任何有關要求，而衛星電視應獲支付就有關額外服務（「指定要求服務」）按公平基準以真誠磋商及商定之額外費用，並應反映衛星電視就收取該等有關額外服務費用而於所有其他頻道（如有）作出相同或大致相若之處理方式。衛星電視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可提供之條款向本公司提供指定要求服務。最經常使用之指定要求服務為在鳳凰香港要求時提供之不定時向下傳輸服務及後期製作服務（例如美術、錄音及總控制室服務）（視乎可提供之服務多少而定），費用則按衛星電視不時發出之收費表計算。

b. 代價

使用每項技術及行政服務均須根據定額收費水平支付月費，但訂戶管理服務則除外，倘於任何指定月份之訂戶數目超過若干數目，則須支付根據定額收費水平乘以超出數目計算之額外浮動費用。就更新傳輸操作系統及災難復原服務而言，除定額收費水平付款外，鳳凰香港亦須向衛星電視支付因衛星電視提供有關服務予鳳凰香港產生的實際第三者費用及支出。協議首年的定額費用總額約為43,908,000港元。大部份費用須以美元支付。所有技術及行政服務費用及／或收費水平(不包括轉發器容量之費用，其將每年增加3%)將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計每十二個月期間以有關費用及／或收費水平之100%總額乘以下列兩者中較低者修訂：(i)緊接前一曆年之香港消費物價指數(「消費物價指數」)與緊接前一曆年前之曆年之消費物價指數之間之任何增加之70%及(ii)6%。有關費用乃按公平基準磋商及參考各技術及行政服務之費用(其中包括)第三者費用、員工費用、管理支援費用、行政費用、設備與營運費用、工程與保養費用(如有)後按成本基準釐定。

c. 建議全年上限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就使用上述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之費用款額分別約為22,049,000港元、52,918,000港元、54,174,000港元及22,221,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八日將其財政年結日由六月三十日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就技術及行政服務及指定要求服務而應付服務費用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29,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59,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60,0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30,500,000港元

上限款額乃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釐定：就技術及行政服務支付之定額費用連同根據定額收費水平計算之議定增加水平及根據消費物價指數計算之可能增加水平、就指定要求服務已付費用之過往數字及本集團就日後擴展對服務之額外容量或種類之預計需要。

2. 訂購推廣服務

a. 服務詳情

衛星電視獲委任為鳳凰香港之非獨家代理，以推廣訂購鳳凰衛視中文台、鳳凰衛視資訊台及鳳凰衛視電影台（及由本集團經營並由衛星電視及鳳凰香港彼此不時同意之其他頻道），並以雙方按個別情況商定之條款邀請訂戶登記該等頻道及其他頻道（如有）（「訂購推廣服務」）。

b. 代價

衛星電視有權享有鳳凰香港自衛星電視轉介予鳳凰香港之訂戶所收取之訂購費用總額15%之佣金。佣金水平乃根據商業磋商並參考衛星電視向其他頻道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時收取之費用水平及高排名之4A (Association of Accredited Advertising Agency)國際廣告代理所採納之媒體廣告佣金水平而釐定。

c. 建議全年上限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就推廣頻道訂購而已付或應付予衛星電視的佣金款額分別約為1,358,000港元、2,645,000港元、2,864,000港元及1,299,000港元。

本集團就訂購推廣服務而應付佣金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2,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0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500,000港元

上限款額乃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釐定：已付佣金之過往數字及本集團頻道訂購之預計發展。

3. 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

a. 服務詳情

鳳凰香港可不時向衛星電視購買用於鳳凰衛視電影台（及由本集團經營並由訂約各方彼此不時同意之其他頻道）之解碼器及視像卡（「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

b. 代價

解碼器及視像卡之價格乃根據衛星電視之成本另加（如有）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運輸費用計算。

c. 建議全年上限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就購買解碼器而已付或應付之費用款額分別約為零港元、5,000港元、零港元及零港元。

本集團就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而應付費用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0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500,000港元

上限款額乃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釐定：現有訂戶更換廢舊解碼器及／或視像卡之預計需求、鳳凰衛視電影台可能增加之訂戶數目以及解碼器及視像卡成本之波動情況。在過去數年內，更換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需求非常低，但在未來數年內由於眾多解碼器及視像卡將日益老化陳舊，預期新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需求將會增加。以往，鳳凰衛視電影台之訂購基礎相對較窄，但預期將有平穩的增長潛力。由於衛星電視一般享有大量購貨折扣，並以收回成本方式向本集團提供此項服務，故將建議全年上限定至遠高於此等交易之過往價值之水平乃符合本集團之利益。

更新新衛視服務協議之原因

衛視服務協議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到期，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旨在確保服務之持續性。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乃按公平基準磋商，並參考提供此類廣泛服務之市場情況、就為自行提供服務而設立鳳凰香港本身隊伍之成本及效率、在香港經營超過20個衛星頻道之衛星電視之規模經濟效益、由於長期合作關係及地點鄰近而在提供服務上之便利及效率，及衛星電視享有之大量購貨折扣率後釐定。董事認為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就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有關需要批准的交易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粵海證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有關需要批准的交易條款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B. 衛視電影協議

背景

在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前，鳳凰電影已訂立衛視電影協議，據此STAR Filmed授予鳳凰電影非獨家許可，可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十年內在中國之鳳凰衛視電影台播放一系列電影。衛視電影協議之交易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一節。就該等交易而授出之豁免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到期。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獨立股東批准了衛視電影協議中擬進行之交易及其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之建議全年上限。本公司將要求獨立股東審議有關交易，並批准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期間衛視電影協議中擬進行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

日期： 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五日

訂約各方： (1) 鳳凰電影
(2) STAR Filmed

年期： 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十年

董事會函件

許可： 非獨家許可，可在中國（不包括香港及台灣，但包括澳門）之鳳凰衛視電影台以非標準電視形式播放一系列若干電影。

代價： 鳳凰電影須就該許可向STAR Filmed每月支付237,500美元（約1,852,500港元）之基本費用。於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三日止期間內，鳳凰電影已向STAR Filmed支付總額為6,035,519.12美元（約47,077,000港元）之許可費用。訂約雙方隨後同意於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三日止期間內，鳳凰電影應付予STAR Filmed之許可費用總額應為4,037,500美元（約31,492,000港元），而鳳凰電影有權由二零零零年一月十四日起至許可期屆滿為止，按月於許可期餘下期限從鳳凰電影每月應付之許可費用扣除19,398.24美元（約151,300港元），以抵銷上述減額。（STAR Filmed應付予鳳凰電影之總減額應為1,998,019.12美元（約15,584,000港元））。因此，每月應付予STAR Filmed之許可費用淨額應為218,101.76美元（即237,500美元減去19,398.24美元）（約1,701,194港元）。

倘鳳凰衛視電影台收入淨額（即鳳凰衛視電影台之收入總額減代理佣金及有關期間之稅項）超過18,000,000美元（約140,400,000港元），則STAR Filmed亦有權收取相等於該收入淨額之12.5%額外費用，惟鳳凰電影於整個期間內支付之全部額外費用款額之總額不得超過36,000,000美元（約280,800,000港元）。

建議全年上限

根據豁免，此項關連交易之全年上限為23,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集團就電影許可而已付或應付予STAR Filmed之費用款額（扣除減額）分別約為10,172,000港元、20,337,000港元、20,355,000港元及8,458,000港元。

本集團就STAR Filmed之電影許可而應付費用（扣除減額）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1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2,0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期間	15,000,000港元

董事會函件

上限款額乃主要參考已付予STAR Filmed之許可費用之過往數字及所支付之額外費用(倘鳳凰衛視電影台之收入淨額超過上文載列之限額)而釐定。董事認為衛視電影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本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乃一間以香港為基地的電視廣播公司及其頻道包括鳳凰衛視中文台、鳳凰衛視電影台、鳳凰衛視資訊台、鳳凰衛視歐洲台及鳳凰衛視美洲台，共同向亞太區以及歐洲、北美洲及北非的觀眾廣播，覆蓋範圍超過100個國家及地區。本公司亦經營www.phoenixtv.com網站及出版鳳凰週刊，以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非廣播媒體。

衛星電視之資料

衛星電視之主要業務為透過亞洲區之有線電視發行商及頻道公司進行電視廣播。該公司亦向相關公司提供管理、市場推廣、公共關係及廣播服務。該公司在台灣及亞洲區其他多個城市設有分公司。

STAR Filmed之資料

STAR Filmed之主要業務為持有及運用影音許可。

持續關連交易

在更新新衛視服務協議之訂約各方中，鳳凰香港乃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衛星電視為星空傳媒的附屬公司，而星空傳媒(其擁有本公司約37.53%權益)為本公司的初期管理層股東和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已獲星空傳媒知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星空傳媒與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購買股份協議，據此星空傳媒將向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出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9.9%之本公司股份。購買股份協議須(其中包括)獲得相關中國監管機關審批後方告完成。然而，無論該購買股份協議是否完成，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衛星電視將繼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函件

在衛視電影協議之訂約各方中，鳳凰電影乃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AR Filmed為News Corporation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News Corporation為星空傳媒(本公司的初期管理層股東和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最終控股公司。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STAR Filmed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預期上述協議中擬進行交易之相關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將超過2.5%但低於25%及全年代價乃超過10,000,000港元，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5條，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45至20.54條，本公司將須就此等交易遵守申報、公佈、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點票方式批准、確認及／或追認更新新衛視服務協議及其建議全年上限連同衛視電影協議的建議全年上限。星空傳媒及其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投票。

批准之條件

獨立股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將須待以下條件獲履行後方可作實：

- (a) 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將以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45(1)至(5)條所述之方式在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內披露；
- (b)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期間／年度各期間／年度之每項持續關連交易代價總額不得超過上文所載數額；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每年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在本公司於有關年度之年報及賬目內確認持續關連交易是否已按以下情況訂立：
 - (i) 於本集團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倘並無足夠可資比較交易以判定其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按不遜於由獨立第三者提供或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款；及

董事會函件

- (iii) 根據規管有關交易之相關協議，按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
- (d) 本公司核數師須每年向董事會遞交函件（及副本送交聯交所），確認相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 (ii) 已根據規管該交易之相關協議之條款訂立；及
 - (iii) 並無超過相關建議全年上限。
- (e) 倘本公司知悉或有理由相信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核數師將無法分別確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7條及／或第20.38條所載之事項，則本公司須盡快知會聯交所並發表公佈；及
- (f) 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及該項持續關連交易之訂約對方將向聯交所作出承諾，將允許本集團核數師充份取用彼等之記錄，以便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9條之規定申報有關交易。

董事之確認

董事認為，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在本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包括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本公司將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新衛視服務協議及彼等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衛視電影協議之全年上限。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十八至二十二號海濱廣場一座九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9頁至第40頁，並將於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新衛視服務協議及彼等各自之全年上限連同衛視電影協議之全年上限及其他相關事項（如有）。**星空傳媒及其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投票。**

董事會函件

隨函附奉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股東是否擬出席大會，務請股東按照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列印之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將表格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推薦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考慮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全年上限，並就此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本公司已委任粵海證券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粵海證券之意見後，認為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在本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包括獨立股東)之整體利益，且建議全年上限亦屬公平合理。因此，董事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一般事項

載有粵海證券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8至第29頁。載有推薦建議之獨立董事委員會意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7頁。

敬請閣下垂注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粵海證券意見函件及本通函附錄所載之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長樂
謹啟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2)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敬啟者：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就持續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之董事會函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函件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敬請閣下垂注通函內粵海證券函件所載之粵海證券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意見。經考慮粵海證券之意見後，吾等認為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在本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包括獨立股東）之利益，且通函內所界定及載列之新全年上限亦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及其全年上限連同衛視電影協議之全年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董事 董事 董事
羅嘉瑞 梁學濂 Thaddeus
Thomas
BECZAK
謹啟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以下為粵海證券就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新全年上限而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意見之意見函件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內：

GD 粵海證券有限公司

粵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5樓
2505-06室

敬啟者：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吾等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根據鳳凰香港與衛星電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訂立之新衛視服務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有關就此擬訂立之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所訂立之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符合貴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以及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中指定之新全年上限（「新全年上限」）是否屬公平合理，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其詳情載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通函」）之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為通函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鳳凰香港與衛星電視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內容有關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年內為 貴集團提供技術及行政服務、訂購推廣服務、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以及其他指定要求服務（該等服務之定義見下文「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性質及條款」之一節。鳳凰香港與衛星電視曾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一份類似協議即衛視服務協議，其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到期。

此外，在 貴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前，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鳳凰電影與STAR Filmed訂立衛視電影協議，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計為期十年。豁免及其有關全年上限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到期，而其先

前已批准的全年上限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到期。 貴公司將要求獨立股東審議、批准、確認及／或追認更新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新全年上限。

貴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羅嘉瑞醫生、梁學濂先生及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就據此擬訂立之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所訂立之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新全年上限是否屬公平合理以及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曾依賴 貴公司、其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向吾等所提供之資料及事實，以及向吾等所作出之意見及陳述的準確性。吾等亦已假設董事於通函內所作出之所有信念、意見及意向聲明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及以中肯意見為基礎而合理地作出。吾等並無理由懷疑通函內所述以及由 貴公司、其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提供予吾等之資料及陳述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而吾等已獲董事告知，吾等獲提供及通函內所提述之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亦已假設通函內所載 貴公司、其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之所有意向聲明均將會落實執行。吾等已假設通函內所作出或所提述及由 貴公司、其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提供予吾等之所有資料及陳述（彼等對該等資料及陳述單獨負全責）於其作出時均為真實、完整及準確，且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將仍為真實、完整及準確。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獲取及審閱 貴公司及其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所提供有關該等交易之相關資料及文件，並與 貴公司管理層一起討論以評估據此擬進行之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新全年上限之公平合理性。相關資料及文件包括衛視電影協議、新衛視服務協議、衛視服務協議及 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吾等相信，吾等已審閱足夠資料達致知情意見，且通函內所載資料之準確性亦足可信賴，並為吾等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新全年上限之意見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就 貴公司管理層及董事所提供之資料及陳述進行獨立審查，吾等亦並無對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業務及事務、財政狀況或未來前景作任何形式之獨立調查。

吾等之意見須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財政、經濟、市場、規管及其他條件，以及吾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獲提供之事實、資料、陳述及意見而作出。吾等之意見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影響 貴公司本身決定是否進行持續關連交易。吾等概不會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可能發生或吾等所得悉可影響本函件所表達意見之任何事實或事宜變動，向任何人士作出任何承諾或承擔提供意見之責任。

更新持續關連交易

於就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新全年上限之公平合理性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達致吾等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其中包括)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A. 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之背景及理由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自 貴集團於一九九六年三月推出首個頻道以來，衛星電視一直為鳳凰香港提供技術及行政、頻道訂購推廣及解碼器購買服務。上述服務之詳情、原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服務協議乃分別列載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及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原衛視服務協議及有關上述服務之豁免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到期。衛視服務協議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簽訂，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到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鳳凰香港與衛星電視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以確保服務之持續性。

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乃按公平基準磋商，並參考提供此類廣泛服務之市場情況、就為自行提供服務而設立鳳凰香港本身隊伍之成本及效率、在香港經營超過20個衛星頻道之衛星電視之規模經濟效益、由於長期合作關係及地點鄰近而在提供服務上之便利及效率，及衛星電視享有之大量購貨折扣率後釐定。董事認為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 貴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B. 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性質及條款

1. 技術及行政服務

a. 服務詳情

衛星電視須向鳳凰香港提供以下服務：

- (i) 數碼轉發器容量；
- (ii) 向上傳輸服務；
- (iii) 向下傳輸服務；
- (iv) 訂戶管理服務；
- (v) 播放服務；
- (vi) 數位視頻廣播服務；
- (vii) 編播／網絡編播服務；
- (viii) 製作支援服務；
- (ix) 資訊系統／一般資訊科技支援服務；
- (x) 工程支援服務；
- (xi) 辦公室設施及行政；及
- (xii) 更新傳輸操作系統及災難復原服務(統稱「技術及行政服務」)。

鳳凰香港可於發出介乎十二個月至一個月之通知期後終止技術及行政服務。然而，倘鳳凰香港擬委任第三者提供與所終止服務相同或大致相若之服務，則鳳凰香港應向衛星電視發出通知，以便衛星電視可提供與該第三者相若之條款，惟倘衛星電視未能按至少與該第三者所提出之同樣優惠條款提供有關服務，則鳳凰香港屆時可與該第三者訂立協議。

此外，鳳凰香港可不時要求衛星電視提供與現有頻道及／或 貴集團將不時經營之其他衛星電視頻道有關之額外服務(上述所指定服務以外之服務)。衛星電視應採用一切合理努力滿足任何有關要求，而衛星電視應獲支付就有關額外服務(「指定要求服務」)按公平基準以真誠磋商及商定之額外費用，並應反映衛星電視就收取該等有關額外服務費用而於所有其他頻道(如有)作出相同或大致相若之處理方式。衛星電視將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可提供之條款向 貴公司提供指定要求服務。最經常使用之指定要求服務為在鳳凰香港要求時提供之不定時向下傳輸服務及後期製作服務(例如美術、錄音及總控制室服務)(視乎可提供之服務多少而定)，費用則按衛星電視不時發出之收費表計算。

b. 代價

使用每項技術及行政服務均須根據定額收費水平支付月費，但訂戶管理服務則除外，倘於任何指定月份之訂戶數目超過若干數目，則須支付根據定額收費水平乘以超出數目計算之額外浮動費用。就更新傳輸操作系統及災難復原服務而言，除定額收費水平付款外，鳳凰香港亦須向衛星電視支付因衛星電視提供有關服務予鳳凰香港產生的實際第三者費用及支出。協議首年的定額費用總額約為43,908,000港元。大部份費用須以美元支付。所有技術及行政服務費用及／或收費水平(不包括轉發器容量之費用，其將每年增加3%)將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計每十二個月期間以有關費用及／或收費水平之100%總額乘以下列兩者中較低者修訂：(i)緊接前一曆年之香港消費物價指數(「消費物價指數」)與緊接前一曆年前之曆年之消費物價指數之間之任何增加之70%及(ii)6%。有關費用乃按公平基準磋商及參考各技術及行政服務之費用(其中包括)包括第三者費用、員工費用、管理支援費用、行政費用、設備與保養費用、工程與保養費用(如有)後按成本基準釐定。

2. 訂購推廣服務

a. 服務詳情

衛星電視獲委任為鳳凰香港之非獨家代理，以推廣訂購鳳凰衛視中文台、鳳凰衛視資訊台及鳳凰衛視電影台（及由 貴集團經營並由衛星電視及鳳凰香港彼此不時同意之其他頻道），並以雙方按個別情況商定之條款邀請訂戶登記該等頻道及其他頻道（如有）（「訂購推廣服務」）。

b. 代價

衛星電視有權享有鳳凰香港自衛星電視轉介予鳳凰香港之訂戶所收取之訂購費用總額15%之佣金。佣金水平乃根據商業磋商並參考衛星電視向其他頻道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時收取之費用水平及高排名之4A(Association of Accredited Advertising Agency)國際廣告代理所採納之媒體廣告佣金水平而釐定。

3. 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

a. 服務詳情

鳳凰香港可不時向衛星電視購買用於鳳凰衛視電影台（及由 貴集團經營並由訂約各方彼此不時同意之其他頻道）之解碼器及視像卡（「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

b. 代價

解碼器及視像卡之價格乃根據支付予衛星電視之成本另加（如有）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運輸費用計算。

C. 吾等意見之基準

誠如上文所述，吾等已獲委任以就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擬進行該等交易之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誠如與 貴公司管理層進行之討論， 貴集團乃從事由少數幾家機構佔支配地位之業務，而所需服務甚為獨特及由少數或並無第三方供應商提供。於達致吾等之意見時，吾等已將新衛視服務協議與衛視服務協議進行比較，並發現除取消廣告銷

售服務外，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提供之服務大部分與衛視服務協議中所提供者相同。吾等亦與 貴公司管理層一起討論，以了解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技術條款、背景及其磋商過程以及有關服務之代價基準。

1. 技術及行政服務

吾等已檢討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技術及行政服務項下擬進行之條款，並將該等條款與衛視服務協議項下之條款進行比較。吾等注意到，除資訊系統／一般資訊科技支援服務、編播／網絡編播服務及工程支援服務外，技術及行政服務以及新衛視服務協議項下提供有關服務之條款大部分與衛視服務協議項下所指定者相同。吾等注意到：(a) 貴集團在使用資訊系統／一般資訊科技支援服務方面，每年費用增加35%。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所使用之電腦數量由二零零三年約200台增至二零零六年約250台以及電腦所安裝之軟件增加所致；(b) 貴集團在使用編播／網絡編播服務方面，每年費用增加12%。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因衛星電視之許可證頒發者向其收取之許可費用上升7%及衛星電視之員工成本上升5%所致；及(c) 貴集團在使用工程支援服務方面，每年費用增加5%。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衛星電視之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吾等已檢討擬在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提供上文「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性質及條款」一節第(i)項至第(xii)項所述之各項服務，並與 貴公司管理層連同衛星電視管理層進行討論，以了解向 貴公司所提供各項服務之技術範圍、其背景及磋商過程以及此等服務之代價基準。吾等注意到，技術及行政服務之費用基準乃基於兩種方法：(1)按商業磋商及參考衛星電視根據衛星電視之內部成本架構向其分公司或衛星電視本身經營之頻道或其聯營公司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時收取之費用水平而釐定；或(2)倘衛星電視提供涉及其若干外界供應商之服務，則衛星電視將按衛星電視所承擔之有關成本向 貴公司收取費用。考慮到(a) 貴集團一直經營於由少數幾家機構佔支配地位之行業，而在市場上各自所需之服務甚為獨特及由少數幾家或並無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就在技術及行政服務項下擬提供之若干服務而言， 貴公司很難物色到其他外界供應商向 貴公司提供個別或部分類似服務；(b)就 貴公司無法物色到其他外界供應商而只能依靠衛星電視提供若干服務而言，吾等認為 貴公司能夠與衛星電視共享由衛星電視在提供此等服務上之便利及效率所帶來之好處；及(c)就 貴公司能夠自其他外界供應商獲得若干服務而言，吾等已檢討由獨立第三者服務供應商提出之數碼轉發器容量服務(如上文「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性質及條款」一節第(i)項所述)之報價，並發現該位獨立第三者提出之報價乃大大高於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提供此項服務所需之費用水平。就 貴公司能夠自其他外界供應商獲得此等服務而言，吾等已與 貴公司管理層進行討論，並注意到由於衛星電視一直在香港經營超過20個衛星頻道，故衛星電視能夠享有規模經濟效益以及因與其供應商有長期合

作關係而享有大量購貨折扣率之好處。吾等認為繼續依靠衛星電視提供此等服務對 貴集團有利，以便 貴集團能夠享有較 貴集團倘自其他外界供應商獲得此等類似服務所收取之費用更低之成本。基於上述分析，吾等認為在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擬使用之有關服務收費基準乃一個釐定收取技術及行政服務項下各項服務費用之合理方法，以及由於鳳凰香港能夠並將繼續享有規模經濟效益、因長期合作關係及地點鄰近而在提供服務上之便利及效率以及衛星電視所享有之大量購貨折扣率，故繼續依靠衛星電視提供有關服務對 貴集團而言亦屬合理。

誠如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所述，鳳凰香港可透過發出十二個月之預先通知終止數碼轉發器容量及透過發出六個月之預先通知終止所有其他服務(除有關取消任何一項或以上向下傳輸服務之通知期須為一個月)。然而，倘鳳凰香港擬委任第三者提供與所終止服務相同或大致相若之服務，則鳳凰香港應向衛星電視發出通知，以便衛星電視可提供與該第三者相若之條款，惟倘衛星電視未能按至少與該第三者所提出之同樣優惠條款提供有關服務，則鳳凰香港屆時可與該第三者訂立協議。誠如與 貴公司管理層進行之討論，彼等將不時檢討 貴集團之營運模式以取得最具效率及成本效益架構。

2. 訂購推廣服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衛星電視有權享有鳳凰香港自衛星電視轉介予鳳凰香港之訂戶所收取之訂購費用總額15%之佣金，並與衛視服務協議中所指定之條款相同。佣金水平乃根據商業磋商並參考衛星電視向其他頻道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時收取之費用水平而釐定。誠如與 貴公司及衛星電視管理層進行之討論，吾等注意到衛星電視將以捆綁方式推廣由鳳凰香港經營之頻道連同衛星電視經營之頻道，以供訂戶選擇訂購。吾等認為(a)除鳳凰香港本身可向訂戶推廣其頻道外，鑑於衛星電視擁有其市場優勢及資源，可在香港及亞洲其他國家以捆綁方式向訂戶推廣電視頻道(包括由鳳凰香港經營之頻道)，故透過衛星電視能令 貴公司更容易及更具效率地進一步推廣其頻道；(b)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收取訂購推廣服務之佣金水平與根據衛視服務協議收取之費用相同；及(c)由於 貴集團並無其他外界獨立供應商提供類似服務，故吾等無法將衛星電視所收取之佣金水平與 貴集團之其他獨立供應商進行比較。然

而，吾等注意到新衛視服務協議項下之佣金水平乃參考衛星電視向其他頻道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時收取之費用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基於上述分析，吾等認為在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擬收取之佣金水平乃合理地予以釐定。

3. 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解碼器及視像卡之價格乃根據衛星電視之成本另加(如有)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運輸費用計算，並與衛視服務協議中所指定之條款相同。誠如與 貴公司及衛星電視管理層進行之討論，吾等注意到，由於衛星電視通常大量購買類似解碼器及視像卡及因衛星電視與供應商之間的長期合作關係而享有大量購貨折扣率及大量購貨，故 貴公司自始就向衛星電視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吾等認為(a)由於衛星電視享有大量購貨折扣，故 貴公司透過衛星電視購買該等解碼器及視像卡可較 貴公司本身進行購買享有更低成本；及(b)由於 貴集團並無自其他外界獨立供應商獲得解碼器及視像卡，故吾等無法將衛星電視所收取之價格與 貴集團之其他獨立供應商進行比較。然而，吾等注意到，在新衛視服務協議項下之有關定價乃衛星電視之成本另加(如有)有關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運輸費用釐定，而有關定價基準與衛視服務協議項下之基準相同。基於上述分析，吾等認為在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擬使用之有關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之定價基準乃合理地予以釐定。

吾等認為(a)上文所述之在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擬使用之服務收費基準乃屬合理；(b)與衛星電視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不但可為鳳凰香港補充 貴集團並無提供之該等服務缺口，而且可享有在香港經營超過20個衛星頻道之衛星電視所取得之規模經濟效益、提供固定服務及由於長期合作關係及地點鄰近所帶來之便利及效率以及衛星電視可提供之大量購貨折扣率；(c)就訂購推廣服務而言，衛星電視向 貴集團提出之收費水平乃參考衛星電視向其他頻道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時收取之費用水平後釐定及；及(d)鳳凰香港致力減少外判服務。倘 貴集團認為由其自己提供原本由衛星電視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提供之任何服務乃更具成本效率及效益，則鳳凰香港將考慮透過發出通知終止該等服務。基於上述事實及陳述，吾等認為，根據新衛視服務協議提供之各項服務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D. 全年上限之基準

新全年上限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就吾等對新全年上限之合理性進行評估而言，吾等專注於(其中包括)(1)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其已於上述相關部分作出分析)

之公平合理性；及(2)新衛視服務協議及衛視電影協議之新全年上限之基準是否符合 貴集團之業務拓展政策及策略及其營運狀況。吾等詳述如下：

I. 新衛視服務協議

1. 技術及行政服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貴集團就使用上述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之費用款額分別約為22,049,000港元、52,918,000港元、54,174,000港元及22,221,000港元。

貴集團就技術及行政服務及指定要求服務而應付服務費用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29,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59,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60,0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30,500,000港元

2. 訂購推廣服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貴集團就推廣頻道訂購而已付或應付予衛星電視的佣金款額分別約為1,358,000港元、2,645,000港元、2,864,000港元及1,299,000港元。

貴集團就訂購推廣服務而應付佣金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2,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0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500,000港元

3. 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貴集團就購買解碼器而已付或應付之費用款額分別約為零港元、5,000港元、零港元及零港元。

貴集團就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而應付費用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0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500,000港元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吾等獲得如下詳情：

就技術及行政服務而言，上限款額乃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釐定：就技術及行政服務支付之定額費用連同根據定額收費水平計算之議定增加水平及根據消費物價指數計算之可能增加水平、就指定要求服務已付費用之過往數字及 貴集團就日後擴展對服務之額外容量或種類之預計需要。

就訂購推廣服務而言，上限款額乃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釐定：已付佣金之過往數字及 貴集團頻道訂購之預計發展。

就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而言，上限款額乃參考(其中包括)以下各項釐定：現有訂戶更換廢舊解碼器及／或視像卡之預計需求、鳳凰衛視電影台可能增加之訂戶數目以及解碼器及視像卡成本之波動情況。在過去數年內，更換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需求非常低，但在未來數年內由於眾多現時正在使用之解碼器及視像卡不久將會老化陳舊，預期新解碼器及視像卡之需求或會增加。鑑於新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之需求可能大幅增加，而衛星電視一般享有大量購貨折扣，並以收回成本方式向 貴集團提供此項服務，故將建議全年上限定至高於該等交易之過往價值之水平乃符合 貴集團之利益。

於新衛視服務協議中所指定之有關技術及行政服務、訂購推廣服務以及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之建議全年上限均較過往價值為高。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就技術及行政服務以及指定要求服務而支付之過往費用數額54,174,000港元相比，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應付有關服務費用之建議全年上限分別約為59,000,000港元及60,000,000港元，分別上升約8.9%及10.8%，吾等認為，技術及行政服務之建議全年上限增加主要是由於資訊系統／一般資訊科技支援服務、編播／網絡編播服務及工程支援服務之費用增加所致。關於訂購推廣服務與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服務之全年上限增加，吾等獲悉，董事相信訂戶數量或會增加因而可於日後擴大其訂購收益，而透過其訂戶於解碼器及視像卡需求之預期增加，則就上段所闡釋之理由而言，有關購買解碼器及視像卡

服務而支付之費用預期亦會增加。因此，吾等認為有關新衛視服務協議之相關交易之建議全年上限對整體 貴公司及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

II. 衛視電影協議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在 貴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在創業板上市前，鳳凰電影已訂立衛視電影協議。衛視電影協議之交易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一節。就該等交易而授出之豁免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到期。根據衛視電影協議，鳳凰電影獲授予非獨家許可，可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止十年內，在中國（不包括香港及台灣，但包括澳門）之鳳凰衛視電影台以非標準電視形式播放一系列若干電影。鳳凰電影須就該許可向STAR Filmed每月支付237,500美元（約1,852,500港元）之基本費用。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三日止期間內，鳳凰電影已向STAR Filmed支付總額為6,035,519.12美元（約47,077,000港元）之許可費用。訂約雙方隨後同意於由一九九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三日止期間內，鳳凰電影應付予STAR Filmed之許可費用總額應為4,037,500美元（約31,492,000港元），而鳳凰電影有權由二零零零年一月十四日起至許可期屆滿為止，按月於許可期餘下期限從鳳凰電影每月應付之許可費用扣除19,398.24美元（約151,300港元），以抵銷上述減額。因此，每月應付予STAR Filmed之許可費用淨額（扣除減額）經議定為218,101.76美元（約1,701,194港元）。

倘鳳凰衛視電影台收入淨額（即鳳凰衛視電影台之收入總額減代理佣金及有關期間之稅項）超過18,000,000美元（約140,400,000港元），則STAR Filmed亦有權收取相等於該收入淨額之12.5%額外費用，惟鳳凰電影於整個期間內支付之全部額外費用款額之總額不得超過36,000,000美元（約280,800,000港元）。

根據豁免，此項關連交易之全年上限為23,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 貴集團就電影許可而已付或應付予STAR Filmed之費用款額（扣除減額）分別約為10,172,000港元、20,337,000港元、20,355,000港元及8,458,000港元。

貴集團就STAR Filmed之電影許可而應付費用（扣除減額）之建議全年上限載列如下：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1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2,0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止期間	15,000,000港元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上限款額乃主要參考衛視電影協議之條款及已付予STAR Filmed之許可費用(扣除減額)之過往數字及所支付之額外費用(倘鳳凰衛視電影台之收入淨額超過上文載列之限額)而釐定。董事認為衛視電影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於 貴公司之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屬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衛視電影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款額經參考衛視電影協議之條款後乃稍微高於過往價值。吾等獲悉，董事相信有關增加可令在因鳳凰衛視電影台之訂購收益淨額增加而導致日後每月許可費用或會作出調整時更具靈活性。因此，吾等認為有關衛視電影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對整體 貴公司及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

推薦意見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訂立新衛視服務協議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而新衛視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新全年上限對 貴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亦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荐獨立股東(而吾等亦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批准新衛視服務協議及新全年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此致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粵海證券有限公司
授權簽署人
潘昭國 陳俊傑
謹啟

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a) 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
- (b)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 (c) 本通函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2. 董事權益

2.1 證券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就此所述的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權益及淡倉如下：

(1) 股份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狀況	股權概約百分比
劉長樂	1,854,000,000 (附註)	公司	好倉	37.53%
羅嘉瑞	3,200,000	個人	好倉	0.06%

附註：劉長樂先生為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約93.3%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而該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則擁有約37.53%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2) 購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有關購股權 的相關股份
劉長樂	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四日 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三日	1.08	5,320,000
崔強	二零零零年六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四日 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三日	1.08	3,990,000

有關購股權已根據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七日批准的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分別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日作出修訂)授出。該等購股權於由授出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內並無獲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概無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就此所述的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2.2 服務合約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新服務合約，由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起計定期三年。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建議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且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2.3 資產權益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十四日(即最近期公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至該日為止)以來，各董事概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用或建議收購、出售或租用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或就有關股本的任何購股權的10%或以上權益：

(i) 本公司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今日亞洲有限公司(附註1)	1,854,000,000	37.53%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983,000,000	19.90%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附註2及3)	871,000,000	17.63%

附註：

- 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由劉長樂先生及陳永棋先生分別實益擁有約93.3%及6.7%的權益。
- 董事已獲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知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與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購買股份協議，據此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須向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出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9.9%的股份。購買股份協議須(其中包括)獲得相關中國監管機關審批後方告完成。待完成購買股份協議後，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將擁有983,000,000股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無獲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知會有關完成購買股份協議之事宜。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待完成購買股份協議後，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被視為擁有由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983,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為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則由New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擁有其100%普通可投票股份權益。News Publishers Investments Pty, Limited持有New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的100%普通可投票股份權益。News Publishers Investments Pty, Limited為STAR LLC Australia Pty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STAR LLC Australia Pty, Limited為New 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的全資附屬公司。New 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為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的全資附屬公司，而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為STAR US Holdings,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STAR US Holdings, Inc.為News Publishing Australia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News Publishing Australia Limited為News Corporation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News Corporation、News Publishing Australia Limited、STAR US Holdings, Inc.、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New STAR US Holdings Subsidiary, LLC、STAR LLC Australia Pty, Limited、News Publishers Investments Pty, Limited、New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及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擁有由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所持有的87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誠如上文附註2所述，於完成購買股份協議時，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的股權將由約37.53%減至17.63%。

(ii) 須予披露其權益的其他人士

持有超過5%權益的

其他人士的名稱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華穎國際有限公司(附註)	412,000,000	8.34%

附註：華穎國際有限公司乃Cultural Developmen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Cultural Developments Limited為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乃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及Cultural Developments Limited均被視為擁有由華穎國際有限公司所持412,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亦無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或就有關股本的任何購股權的10%或以上權益。

4. 重大不利變動

就董事所知，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貿易前景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至該日為止)以來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5. 訴訟

本集團概無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尚未了結或提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6. 競爭權益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連同其最終母公司 News Corporation 均活躍於全球電視廣播業。News Corporation 旗下的環球業務遍佈美國、加拿大、英國、澳洲、拉丁美洲及亞洲等地，業務範疇包括製作電影及電視節目、電視廣播、衛星廣播及有線廣播、出版報章雜誌及書刊、製作及經銷宣傳推廣產品及服務，開發數碼廣播、開發條件存取及訂戶管理系統以及創作及播送受歡迎的網上節目。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 的控股公司 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目前在亞太區擁有及經營包括衛星電視的多媒體數碼平台，並在全球（包括中國）從事節目許可及廣告代理業務。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 Xing Kong Chuan Mei Group Co., Ltd.）經營及廣播多個頻道，如 STAR Movies、STAR Chinese Channel（目前只在台灣廣播）及 Channel [V]。Channel [V] 的廣播範圍包括中國內地、台灣、香港、東南亞國家、印度次大陸及中東等地。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宣佈，根據由 STAR (China) Limited（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廣東有線廣播電視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及 Fox Cable Networks Services, L.L.C.（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簽訂的協議書，其以二十四小時普通話播放綜藝娛樂的全新頻道「星空衛視」已獲准在華南地區落地。星空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五日進一步宣佈，其與中國國際電視總公司已簽訂協議書，可使「星空衛視」在全國的三星級及以上酒店以及外國人及海外僑胞的寓所收看得到。

劉長樂先生及陳永棋先生分別實益擁有今日亞洲有限公司的93.3%及6.7%權益，今日亞洲有限公司持有 Vital Media Holdings Limited 的100%權益，而 Vital Media Holdings Limited 則持有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電視廣播公司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洲電視」）的46%間接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陳永棋先生亦擁有龍盛集團有限公司的95%權益，龍盛集團有限公司則持有亞洲電視的16.25%間接權益。彼亦擁有 Dragon Good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80%權益，而 Dragon Goodwi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收購亞洲電視的32.75%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亞洲電視被視作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亞洲電視以香港觀眾為主要對象，透過粵語及英語兩個頻道經地面傳送廣播節目。該兩個頻道的訊號亦可在中國廣東省多處地方接收到。亞洲電視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宣佈，已收到中國有關當局的批准，其可透過於廣東的有線電視系統，播放其粵語及英語頻道。除現有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外，亞洲電視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亦同時獲授一個非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7. 專家

粵海證券已就本通函之刊行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之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粵海證券乃一間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買賣)、第4類(證券諮詢)及第6類(企業融資諮詢)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粵海證券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法律上強制執行與否)。

粵海證券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公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至該日為止)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用，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建議收購或出售或租用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8. 要求投票表決之權利

本公司章程細則之細則第66條、第66A條及第67條載有股東可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之程序：

於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必須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於宣佈舉手投票結果時或之前或於撤回任何其他以點票方式表決之要求時)下列人士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則作別論：

- (a) 該大會主席；或
- (b) 最少三名親自或(若股東為法團)由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而當時有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或
- (c) 任何親自或(若股東為法團)由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而佔全體有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或
- (d) 任何親自或(若股東為法團)由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而所持有可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份實繳股款總額不少於全部具有該項權利之股份實繳股款總額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

儘管該等細則有任何其他規定，倘特定大會之主席及／或董事個別或共同持有委任代表投票權，代表該大會上總投票權5%或以上之股份，以及倘以舉手方式表決任何決議案，而大會投票結果與該等委任代表之投票意向相反，則上述持有委任代表投票權之大會主席及／或任何董事須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除非該等人士所持有之總委任代表投票權以投票方式表決顯然將不會推翻以舉手方式表決之結果則作別論。倘於此等情況下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則大會主席須在大會上披露董事持有所有委任代表投票權所代表之總票數，以顯示於大會上以舉手方式表決時所投之相反票。

除非獲正式要求以點票方式表決且該要求並無撤回，否則主席宣佈一項決議案獲得通過，或一致通過，或以特定大多數通過，或並無以特定大多數通過，或不獲通過，並就此記入本公司會議記錄冊，即為事實之不可推翻證據，而毋須證明錄得之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票數或比例。

9. 其他事項

- (a)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於本通函刊發日期仍有效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b)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 (c)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十八號海濱廣場一座九樓。
- (d)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e) 本公司的監察主任為崔強先生。崔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常務副行政總裁。崔先生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新聞系。
- (f)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為楊家強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副總裁兼集團財務總監。楊先生畢業於英國伯明翰大學，並為特許會計師。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g)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建議的指引釐定。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本公司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業績報告及季度業績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與管理層一起審議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劉禹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梁學濂先生及Thaddeus Thomas BECZAK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各位審核委員會成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劉禹亮先生，43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五日獲聘，現任星空傳媒集團財務總監兼業務發展部首席副總裁，負責星空傳媒集團的一切財務事項，包括公司策略、管理及財務申報、內部審核、庫務及稅務，並統領公司之業務發展。加入星空傳媒集團前，劉先生於香港生力啤酒國際有限公司任職財務總監，負責該公司亞太區的財務運作。在此之前，劉先生曾於多家公司擔任財務要職，當中包括美國通用電氣資訊服務公司、菲利普莫里斯亞洲集團和位於洛杉磯的德勤會計師行。劉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八月畢業於美國猶他州Brigham Young大學，獲資訊系統會計學碩士學位及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現為California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會員。

羅嘉瑞醫生，59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五日獲聘，現任鷹君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董事(亦曾任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主席)、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副主席、香港經濟研究中心董事及機場管理局成員及曾任醫院管理局主席。羅醫生畢業於加拿大麥紀爾大學為理學士，及為美國康奈爾大學醫學博士，彼並持有心臟專科證書。彼在香港及海外從事物業與酒店發展及投資業務逾二十五年。

梁學濂先生，71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獲聘，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門核數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梁先生為梁學濂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的創辦人及高級合夥人。梁先生於一九七三年取得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彼為京港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多間上市公司，即長江製衣廠有限公司、YGM貿易有限公司、爪哇控股有限公司、瑩輝集團有限公司、閩港控股有限公司及達利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Thaddeus Thomas BECZAK (白泰德) 先生，55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起出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Beczak先生現為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級顧問及多間上市公司，即安利控股有限公司及Namtai Electronics and Electrical Product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Lahtide Capital的非執行主席。Beczak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期間出任嘉里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期擔任該集團內的多個董事局及運作之職位。近期，Beczak先生曾擔任SCMP集團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及南華早報出版有限公司的出版人。之前，他曾擔任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的副主席、郭氏菲律賓地產的副主席、中國世界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及嘉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h)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0.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於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包括該日)止期間之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可供查閱：

- (1) 本附錄「服務合約權益」一節所述之服務協議；
- (2) 新衛視服務協議；
- (3) 衛視電影協議；
- (4) 本通函第18至第29頁所載之粵海證券就持續關連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
- (5) 上文「專家」一段所述之粵海證券同意書；及
- (6)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7頁。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2)

茲通告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十八至二十二號海濱廣場一座九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

1.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在通函內「批准之條件」一段所述條件之規限下，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新衛視服務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刊發之致股東之通函（「通函」），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予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其詳情載於通函內）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通函內所界定及載列之新衛視服務協議之建議全年上限，並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採取、進行及簽署董事認為可能屬必需或適宜之有關行動、事宜及其他文件或契據，以落實該協議。」

2. 審議衛視電影協議（定義見通函）中擬進行之交易，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在通函內「批准之條件」一段所述條件之規限下，謹此批准、確認及／或追認衛視電影協議（定義見通函）之建議全年上限。」

3. 謹此授權董事採取一切屬必需或權宜之措施，以落實更新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通函）及／或令其生效。

承董事會命

楊家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 (1)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起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本公司將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任一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大會。
- (3) 無論股東是否擬出席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